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新進人員甄試簡章

本甄試簡章請自行下載不另販售
考生一律網路報名

甄試辦理單位：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地址：824005 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 1 號

電話：(07)6011686

服務信箱：rdppo2019@gmail.com

服務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09:00-12:00，13:30-17:00

甄試專區網址：<http://tinyurl.com/csc2024exam>

委託單位：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5 日公告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新進人員甄試重要時程表

辦理事項		時 程	備註
筆 試	公告及報名期間	113 年 2 月 5 日(一)10:00 至 113 年 3 月 10 日(日)16:00	請至「中碳公司 113 年新進人員甄試專區」(以下簡稱甄試專區)網站查詢 (http://tinyurl.com/csc2024exam)，一律採網路報名及資料上傳。
	報名繳費期間	本次報名費用:新台幣 200 元 臨櫃繳款截止時間： 113 年 3 月 8 日(五)15:30 ATM 繳款截止時間： 113 年 3 月 10 日(日)22: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報名後，符合報名資格者，3 天內將 Email 寄送專屬繳款帳號或可自行至甄試專區之查詢頁面下載，請於期限內儘速繳款，逾期恕不受理。 2. 如最後一天完成報名者，仍需遵守截止期限內繳款，逾期恕不受理。 3. 繳費手續完成後，3 天後請自行至甄試專區查詢報名資格確認。
	網頁查詢及列印筆試測驗入場通知單	113 年 3 月 18 日(一)10:00	請至甄試專區查詢測驗時間、試場位置及應試注意事項並自行由網頁列印筆試通知單，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
	筆試日期	113 年 3 月 24 日(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筆試地點於<u>高雄地區</u>考試，詳細地點以筆試通知單為準。 2. 筆試當日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u>雙身分證件正本及筆試通知單</u>應試。
面 試	網頁查詢筆試結果並上傳面試資料	113 年 4 月 17 日(三)10:00 至 113 年 4 月 30 日(二)17:00	請自行至甄試專區查詢筆試結果，並上傳面試資料。
	網頁查詢及列印面試通知單	113 年 5 月 1 日(一)10:00	請至甄試專區查詢面試時間、面試位置及應試注意事項並自行由網頁列印面試通知單，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
	面試日期	113 年 5 月 6 日(一) 至 113 年 5 月 10 日(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參加面試人員詳細參閱面試通知單所載各類組之時間及地點辦理報到。 2. 請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u>雙身分證件正本及面試通知單</u>應試，未攜帶者不得入場。 3. 當天另需攜帶佐證文件等資料，以供查驗。
查詢甄試結果		113 年 5 月 20 日(一)10:00	請至甄試專區查詢最後甄試結果，後續中碳公司將另以 EMAIL 通知辦理後續流程。

註：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以甄試專區網頁最新公告為準！

壹、公司介紹及進用待遇

一、公司介紹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碳;1723)成立於1989年,主要經營煤焦油/輕油蒸餾、焦炭及介相碳微球系列(鋰電池負極材料)產品的生產、加工及銷售,是國內唯一從事煤化學產業公司。主要股東為中鋼(持股29.04%)、國際中橡(持股4.96%)。竭誠歡迎各方優秀伙伴踴躍報考,一起加入本公司工作行列。

(公司經營概況、成果及相關資訊請詳公司網站-ESG專區:<http://www.csc.com.tw/>)

二、進用待遇及福利制度

(一)基本薪給:師級:NT40,000元/月、員級:NT30,000元/月。

(二)本公司福利制度完善,另視營運獲利情況及員工績效表現核發盈餘激勵獎金及員工酬勞:

1. 獎金:年終獎金、盈餘激勵獎金、不休假獎金、不請假獎金、員工酬勞
2. 福委會:三節禮金、生日禮金、結婚禮金、生育補助、急難救助、旅遊補助
3. 其他:健全休假制度、新進人員特別假、員工制服、安全護具、語文訓練補助

(三)本公司最近三年度非主管職務全時員工(員級+師級)薪資表:

年度	平均薪資	中位數
111	145萬元	137萬元
110	131萬元	123萬元
109	108萬元	102萬元

*112年平均薪資/中位數相關資料,最快於今年下半年對外公佈,後續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閱:<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15>(化工類,中碳股市代號1723)。

貳、報名資格、甄試方式、甄試類別、錄取名額及測驗科目

一、報名資格

(一)學歷:應考人於筆試前符合以下條件方能報考。

1. 師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認可之大學(含)以上學校畢業,具有學士以上學位者,並符合報考類組之其他條件限制,另具相關證照者尤佳。
2. 員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認可之高職或高中以上學校畢業,並符合報考類組之其他條件限制,另具相關證照者尤佳。
3. 如係國外學歷須符合教育部訂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並加附中文譯本(可委由翻譯社翻譯或自行翻譯);國外學歷影本應經我國駐外單位,包括我國駐當地使、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貿易、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驗證或公證人認證。請及早準備,以免損及本身權益。
4. 應試者若進入甄試面試階段,應於指定之面試報到時間及地點繳驗畢業證書正本,凡未

繳交或資格不符者，取消其參加面試資格，不得異議。

(二)體格需求：無蠶豆症者。(本公司工作環境有誘發蠶豆症之疑慮，如有蠶豆症者不適合報考，如事後提供體檢報告為蠶豆症者將不予錄取。)

(三)英語能力證明：應考人如有下列相關英語能力證明，請於報名時就「相關英語能力說明」欄位填寫，並檢附證明文件，後續將於計算初試(筆試)成績時得擇一優惠計分，如未檢附，恕不事後受理優惠計分之要求，請應考人可依下列方案，擇一上傳證明文件：

1. 官方全民英檢中級初試通過之證明文件。
2. 官方多益(閱讀+聽力)550分以上成績單或證書。
3. 同等多益 550 分之其他英語檢定(例如雅思、托福)，請詳附表 1

(四)特殊身分：

除符合本簡章所列報考資格外，應考人若符合下列身分，請於報名時就「報考身分」欄位先予以選填，並檢附證明文件，後續將於計算初試(筆試)成績時得擇一優惠計分，如未選填，恕不事後受理優惠計分之要求：

編號	類別	優惠計分身分
A1、C1	資訊、業務	<u>A. 具原住民身分者</u>
A2 B1、B2 C2、C3	機械、化工、電機、操作	<u>A. 具原住民身分者</u> <u>B. 高雄市小港區、屏東縣佳冬鄉、屏東縣枋寮鄉、屏東縣林邊鄉子弟</u>

1. 具原住民身分者：附記原住民身分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2. 屏東縣佳冬鄉、屏東縣枋寮鄉、屏東縣林邊鄉子弟身分者：考生本人或其一親等直系血親尊親屬，自報名截止日往前計算，設籍居住連續 20 年以上，且本人目前仍設籍高雄市小港區、屏東縣佳冬鄉、屏東縣枋寮鄉或屏東縣林邊鄉滿六個月以上者(皆計至報名截止日 113 年 3 月 10 日止)之「全戶」戶籍謄本，記事勿省略。

註：應考人所繳交各種證件影本及資料如有資格不符、偽造、變造或其他不實情事，應考人應負法律責任。於甄試期間發現者除扣留其所繳證明文件外，並拒絕其進場應試；於甄試完畢後榜示前發現者，不予錄取；榜示後發現者，撤銷其錄取資格。

二、甄試方式

各類組人員之甄試分二階段舉行：

(一)初試(筆試)：分「共同科目」及「專業科目」二科：

1. 共同科目：含國文、英文，占初試(筆試)成績 30%。
2. 專業科目：依各類組需要合併數個專業科目為一科，占初試(筆試)成績 70%，有關各類組之專業科目，請參閱甄試職位類別之應考專業科目說明。

(二)複試(面試)：依應考人員初試(筆試)成績排序，通知參加複試(面試)。

三、職位類別、各類組錄取名額、測驗科目及工作性質簡述如下：

師 級						
(師級人員如有符合本簡章第3頁所列英語能力證明，初試得擇一方案優惠計分)						
編號	類別	預定錄取名額	工作地點	專業科目方向	工作性質簡述	其他條件限制
A1	資訊	1~3名	高雄市前鎮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程式設計(JAVA) 2. 資料庫(SQL SERVER) 3. 計算機概論 4. 網路概論 5. 資安概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料庫及系統分析設計 2. 程式撰寫及系統維護 3. 資訊硬體網路規劃 4. 其他主管交辦業務 	資管等相關系所
A2	機械	1~3名	高雄市小港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應用力學/材料力學 2. 熱力學與熱機學 3. 流體力學與流體機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機械修護、維護保養 2. 設備故障分析追蹤改善 3. 管理程序、標準書擬定 4. 督導及執行所屬人員安全衛生規定事項 5. 其他主管交辦業務 	機械等相關系所
B1	化工	1~3名	屏東縣枋寮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質能均衡 2. 化工熱力 3. 單元操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管理操作及外包人力 2. 執行工廠推動相關政策 3. 突發狀況緊急應變處置 4. 查核固定工作表工作 5. 需配合輪班作業 6. 其他主管交辦業務 	化工等相關系所
B2	電機	1~3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力系統 2. 電機機械 3. 控制系統 4. 電路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擴建及電氣、儀錶、消防工程 2. 工程監造及介面協調 3. 估驗文書作業、品質進度控管追蹤 4. 其他主管交辦業務 	電機等相關系所
小計		4~12名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得視實際需要，調整各類職缺錄取名額。 2. 上述工作地點仍須視未來公司業務上之需要配合進行輪調。 			

員 級

編號	類別	類組	預計錄取名額	工作地點	專業科目方向	工作性質簡述	其他條件限制
C1	業務	-	1名	高雄市前鎮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際貿易實務 2. 信用狀內容辨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戶溝通與聯繫 2. 訂單處理及庫存確認 3. 協助業務單位相關文書行政及總務 4. ISO 相關文件更新維持 5. 其他主管交辦業務 	國際貿易或英、日外語科系 (有日文檢定證照尤佳)
C2	操作	化工組	3名	高雄市小港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化工基本概論 2. 分析化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穩定操作流程，確保製程條件處於最佳化狀態，生產合於品質規格以上之產品 2. 配合設備維修，進行排料、看火工作 3. 突發狀況及緊急事故應變處理、回報 4. 執行固定工作表上各項工作 5. 產品取樣、槽車裝卸 6. 責任區域巡檢清掃 7. 其他主管交辦業務 	化工相關科系
		電機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電學 2. 電機機械 3. 電子學 4. 計算機概論 		電機相關科系
		機械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程力學 2. 機械加工 3. 機械製造 4. 機械材料 5. 機械原理 		機械相關科系
C3	操作	化工組	17名	屏東縣枋寮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化工基本概論 2. 分析化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製程生產性設備操作等相關工作 2. 製程突發狀況及緊急應變處置 3. 執行固定工作表工作、交辦事項 4. 執行工廠推動相關政策：如 5S、安全衛生環境、品質等政策 5. 配合輪班作業 6. 其他主管交辦業務 	化工相關科系
		電機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電學 2. 電機機械 3. 電子學 4. 計算機概論 		電機相關科系
		機械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程力學 2. 機械加工 3. 機械製造 4. 機械材料 5. 機械原理 		機械相關科系
小計			21名	備註： 1. 本公司得視實際需要，調整各類職缺錄取名額。 2. 上述工作地點仍須視未來公司業務上之需要配合進行輪調。			

參、報名、繳費方式及應繳驗資料

一、報名方式

- (一)本次簡章皆放置於「中碳公司113年度新進人員甄試專區」網頁，請自行上網點閱或下載列印，不另行販售。
- (二)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tinyurl.com/csc2024exam>)方式辦理，不受理現場與通訊報名，為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報名，請照網路報名程序確實填寫各項報名資訊，報名資料應力求詳實，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 (三)請先詳閱本甄試簡章說明內容，每人僅可擇一類組報考；請慎重考慮後再報名，**報名完成後，即視同應考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內容，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取消報名、退還報名費或變更甄試類組。**

二、報名費用及繳費方式

- (一)報名費：新台幣 200 元整(不含繳款手續費)。
- (二)報名費繳納方式：僅接受 ATM 或臨櫃匯款方式
 1. 匯款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銀行代碼 017)。
 2. 匯款戶名：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3. 匯款帳號：報名完成後，3 天內將檢核是否符合報名資格，符合報名資格者將由甄試辦理單位 Email 寄送專屬繳款帳號或可自行至甄試專區之查詢頁面下載。(請注意該帳號為針對個別報名者設置之專用繳費帳號，每一位報名者之帳號均不相同，繳費時請勿與他人共用)
 4. 如最後一天完成報名者，仍需遵守截止期限內繳款，逾期恕不受理，請儘早上網報名。
 5. 繳費手續完成後，3 天後自行至甄試專區查詢報名資格確認。
- (三)如對網站或線上報名有問題反映，可洽詢下列方式聯絡：
 1. 聯絡電話：07-6011686。
 2. 聯絡時間：報名期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09:00-12:00，13:30-17:00。

肆、測驗日期、時間及應攜帶、繳交證件資料

一、初試(筆試)

- (一)筆試通知單請於 113 年 3 月 18 日上午 10:00 起至甄試專區自行列印下載，若當天未帶筆試通知單者，請務必提前至考場考生服務區申請補發，以免影響個人應試相關權益。
- (二)筆試時間：113 年 3 月 24 日(星期日) 09:00 至 12:00。

時間	考試流程
09:00-09:10	入場時間
09:10-09:15	宣讀考試注意事項

時間	考試流程
09:15-10:00	共同科目(考試時間45分鐘)
10:00-10:15	休息時間
10:15-10:25	入場時間
10:25-10:30	宣讀考試注意事項
10:30-12:00	專業科目(考試時間90分鐘)

(三)筆試地點：試場設置於高雄地區，詳細地點以筆試通知單為準。

(四)請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雙身分證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健保 IC 卡，請擇二攜帶，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並依筆試通知單指定時間及測驗地點應試；未攜帶前述指定雙身分證正本者，該節不予計分(最遲於本場初試時間結束前，補齊證明文件)，考試測驗開始後，30 分鐘後可提前繳卷離場。

二、複試(面試)

(一)預定於 113 年 5 月 6 日至 5 月 10 日辦理面試，確切時間與地點，於面試通知單另行告知。

(二)達面試標準者請於 113 年 4 月 17 日起至 4 月 30 日至甄試專區下載及上傳面試所需資料，並於 113 年 5 月 1 日上午 10:00 起至甄試專區自行列印下載面試通知單，面試當天攜至試場應試；未達複試標準者則不另通知。

(三)請依指定時間及測驗地點應試，面試當日請指定時間完成報到及繳交各式表件資料。

1. 面試採隨機分組辦理，不依筆試成績高低分組。

2. 請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雙身分證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健保 IC 卡，請擇二攜帶，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未攜帶前述指定身分證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並於面試當天攜帶下列紙本表件：

(1) 【中碳各項表件檢核表】1 份(至甄試專區下載)。

(2) 【中碳基本資料表】1 份(至甄試專區下載)。

(3) 【中碳自傳表】1 份(至甄試專區下載)。

(4) 【中碳健康檢查暨規定事項意見表】1 份(至甄試專區下載)。

(5)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1 份。

(6) 符合報名資格之學歷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 1 份。(如具更高學位者，請加附相關證書)

註：如係國外學歷須符合教育部訂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其畢業證書影本應經我國駐外單位，包括我國駐當地使、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貿易、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驗證或公證人認證，並須加附中文譯本。目前若尚未經前述單位驗(認)證者，請及早準備。

(7) 符合報名資格之學歷成績單影本 1 份(如具更高學位者，請加附相關成績單)。

(8) 多益 550 分以上或全民英檢中級初試或相等英文檢定門檻(請參考附表 1)之成績單影本 1 份。(如無相關英語證明則無需檢附)

(9) 其他文件:可提供技能檢定、專業證照、經歷證明等文件影本 1 份,供本公司參考。

(如無相關證明文件則無需檢附)

3. 初試通過者在參加複試前,依照規定時間內(113/04/17-113/04/30),先行至中碳甄試專區上傳第 2 點所列之(1)~(9)項表件電子檔,惟(6)~(7)未能於期限內上傳電子檔,最遲於指定之面試報到時間及地點繳驗(6)~(7)正本資料,凡當天未繳交或資格不符者,將取消其參加面試資格,不得異議, (8)~(9)則視個人經歷及證照,有相關證明文件可斟酌上傳。

註:以上查驗證件與繳交資料,經審查若發現應考人有舞弊、冒名頂替、偽造、變造、假借、冒用、塗改或其他重大違規、不合法令規定之情事,以及不符報考資格者,即取消參加複試(面試)資格;如於錄取進用後發現,即以免職處理,並須自行負相關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伍、成績計算及錄取方式

一、成績計算:(所有成績均取小數點後二位數,第三位數四捨五入)

(一)筆試成績:

1. 各科原始分數以 100 分計。
2. 比例:共同科目占筆試成績 30%;專業科目占筆試成績 70%。
3. 共同科目、專業科目原始分數加權相加後為筆試成績。
4. 筆試成績與英語能力證明、特殊身分等優惠計分之分數,合計為筆試總成績。
5. 筆試總成績相同者依序以(1)專業科目、(2)共同科目原始分數之高低決定排序進入面試。
6. 筆試科目有一科成績為零分或缺考者,不予通知參加面試。

(二)面試成績以 100 分計,未達 70 分不予錄取。

(三)總成績計算:筆試總成績占甄試總成績 40%;面試成績占甄試總成績 60%。

二、錄取方式

(一)依甄試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

(二)甄試總成績相同者依序以 1. 筆試總成績;2. 面試成績之高低決定排序。

(三)逾通知報到期限而未報到者,即視為放棄,並註銷錄取資格,得由已參加面試合格之該類組應考人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

三、甄試結果

(一)甄試結果於 113 年 5 月 20 日(一)10:00 公告,請應考人至甄試專區查詢。

(二)本次筆試及面試成績及結果不接受複查申請作業。

四、進用相關規定

(一)依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規則及人事管理制度相關規定,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將不予進用:

1. 現受刑事追訴尚未結案者。

2. 通緝在案尚未結案者。
3. 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者。
4. 曾服公職有貪瀆行為經判決確定或依法停止任用，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者。
5. 曾在中鋼集團公司因案免職人員，或因對於所擔任工作確不能勝任而予資遣者。
6. 經合格醫師證明有精神病者。但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合格醫院開具醫療證明書，並由精神科專科醫師診斷為「病人規律用藥治療，病情穩定，無明顯精神病症狀」者，不在此限。
7. 患有法定傳染病未經治癒且須強制隔離治療者。

(二)通過甄試之人員預定於 113 年 5 月底分批開始通知，報到前須先繳交特殊體檢表正本(特殊體檢項目將另行告知)，經本公司審核體檢報告並確認通過後，方能寄送錄取報到通知書。錄取報到後先試用 3 個月為原則(破月進用者自次月一日起算)，試用期滿經考評合格後，正式聘用；考評不合格者，不予聘用。

(三)錄取人員報到後，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將依公司實務需要、職位需求及個人專長分發單位，錄取人員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分發單位。

(四)經錄取後，由本公司依簡章公告進用待遇敘薪，不得要求以較高學歷敘薪。

(五)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應考人為報名「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新進人員甄試」，並同意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基於製作甄試相關表單、甄試相關事項通知與資料分析需要，蒐集、處理及利用應考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學經歷與聯絡方式等個人資料。

陸、其他注意事項

一、其他注意事項

(一)考試有關訊息登載於甄試專區(<http://tinyurl.com/csc2024exam>)，歡迎上網查閱；或撥打洽詢電話 07-6011686，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9:00-12:00，13:30-17:00。

(二)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以甄試專區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三)應考當日如遇颱風、豪雨等不可抗拒之天災，或因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公告調整，敬請密切注意招募單位所發布之相關訊息，並確認本次甄試是否延期。

二、試場規則

(一)筆試當日應考人務必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雙身分證件正本(限新式國民身分證、駕照、護照或健保 IC 卡，請擇二攜帶，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及筆試通知單入場應試，未攜帶前述指定證件者，該節不予計分(最遲於本場初試時間結束前，補齊證明文件)。

(二)為維持試場秩序，不開放陪考，考場除應考人及試場人員外，其餘人員不得進入。

(三)應考人應於規定入場時間內依報考編號就座，凡逾測驗開始時間者一律不得入場應試。測驗時間開始 30 分鐘後可提前繳卷離場，測驗期間未經同意擅自離場者該科以零分計。

(四)應考人作答前先檢查答案卷、報考編號、座位號碼、應試類組是否相符，如有不符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否則不予計分。

- (五)筆試採填寫答案卷方式作答，請應考人詳閱試卷題目說明及配分；應試結束，試卷及答案卷務必繳回，未繳回者該科以零分計。
- (六)應考人如有頂替代考、護航、帶小抄、偷看他人答案、或其他任何方式舞弊之違規情事，應取消當次測驗應試資格，並須立即離開試場，測驗成績不予計分。
- (七)考場全程採用電子防弊設備進行偵測，應考時嚴禁使用電子通訊器材(如行動電話、隱藏式耳機、電子字典、智慧 3C 通訊器材等)，違者該科以零分計。
- (八)隨身物品請依監考人員指示集中放置。行動電話、計時器、手錶等之響鈴與報時功能皆須關閉，若發出聲響，該科以零分計算。
- (九)筆試得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器(不具任何財務函數、工程函數功能、儲存程式功能)，但不得發出聲響；若應考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放置於桌面或使用，經勸阻無效，仍執意使用者，該節不予計分；該電子計算器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
- (十)考生如有本規則未列之其他意圖舞弊或擾亂考場之行為時，得由監試或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招考單位依其情節輕重予以適當處分。
- (十一)請於應試前務必詳讀相關規定，以免影響本身權益。

英語能力檢測標準對照表

多益測驗 (TOEIC)	劍橋大學 國際商務 英語能力 測驗 (BULATS)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全民英檢 (GEPT)	CEF 語言能力 參考指標	托福 (TOEFL)			IELTS
		三項筆 試總分	口試			網路 型態	紙筆 型態	電腦 型態	
550 以上	ALTE Level 2	150~149	S-2	中級	B1(進階級) Threshold	57 以 上	457 以 上	137 以 上	4 以上
750 以上	ALTE Level 3	195~239	S-2+	中高級	B2(高階級) Vantage	79 以 上	527 以 上	197 以 上	5.5 以上
880 以上	ALTE Level 4	240~330	S-3 以上	高級	C1(流利級)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83 以 上	560 以 上	220 以 上	6.5 以上
950 以上	ALTE Level 5	- - -		優級	C2(精通級) Mastery	109 以 上	630 以 上	267 以 上	7.5 以上